

明志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243新北市泰山區工專路84號
承辦人：蘇豫臻
電話：02-29089899#4469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3日
發文字號：明志教字第111010001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校園開放日：Open Campus(高中/職師長場次)」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使高中職師長能更加了解本校辦學理念以及學校特色，本校特舉辦旨揭活動，敬請轉知並鼓勵貴校師長踴躍參加，惠允出席者予以公假。
- 二、活動內容：本校新生入學獎學金及台塑公費生說明、明志科技大學校系博覽會、系館參訪及課綱銜接課程會議。
- 三、活動日期：111年1月26日(三) 08:30-13:00。
- 四、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110年1月3日(星期一)下午12時止，報名連結網址如下：<https://forms.gle/AjzNbsLgrveUcm6g6>。
- 五、若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校教務處招生組，連絡電話：02-29089899轉4469(蘇小姐)、4254(蔡小姐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各公私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



校長 劉祖華

公文文號：1116000025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校園開放日：Open Campus(高中/職師長場次)」活動資訊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1 谷鴻美 送陳/會 111/01/03 12:46:37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及學生園地。
- 2.「與會教師」公假課務自理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怡靜 送陳/會 111/01/03 14:10:28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及學生園地。
- 2.「與會教師」公假課務自理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陳汶靖 送陳/會 111/01/03 19:45:07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及學生園地。
- 2.「與會教師」公假課務自理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室1 賴佳伶 會畢 111/01/04 11:39:07

一、依教師請假規則第4條第1項第9款規定略以，應國內外機關團體或學校邀請，參加與其職務有關之各項會議或活動，經學校同意，給予公假，其期間由學校視實際需要定之。第13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應填具假單，經學校核准後，始得離開。第14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其課（職）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。

二、陳請鈞核後，倘有教師報名研習，請依請假手續規定確實至差勤系統辦理公假申請。

5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黃勝君 會畢 111/01/04 12:00:25

6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秘書 陳怡芬 決行 111/01/04 12:06:01

如擬